

【書評】 Book Review

解麗霞：《揚雄與漢代經學》  
（廣州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2011年）  
四五六頁<sup>§</sup>

龔韻衡  
Yun-heng KUNG\*

本書既為向來略顯冷清的揚雄思想研究作了較完備的匯整，也可以說是對相關論述的一種補充。西漢末年思想家揚雄先後創製了長短不等的辭賦與政論，以及《太玄》、《法言》和《方言》幾部撰著，他的書寫通常具有一個以上參照摹擬的範本，並且採取可被讀者輕易辨識出來的方式完成，因此往往被視為是《易》、《論語》等典籍的衍生文本（*derivative text*）。歷代評價或褒或貶，但多半注意其模仿行為的功過，探討揚雄是否僭越了聖凡之間的界線，卻罕少從經學——儒家經典詮釋傳統的角度來進行審視。相較於過去學者大都從「作」這一層面來思索揚雄的撰著，本書作者解麗霞則站在「述」的基點，將之重新放置於漢代經學脈動的宏大敘事場景中，精細地說明揚雄在經學建構、經學轉向裡的特殊地位，並強調他獨立於官方經學傳承譜系之外的意義。

在這樣的進路下，全書反覆地觸探揚雄和漢代學術的緊張關係，並一再叩問揚雄與五經之間「相似」的作用為何？與當時盛行的詮釋模式之間「不似」的作用為何？從而將揚雄的「擬經」活動轉演成「闡經」活動。作者首先指出，揚雄可謂漢代今古文經學競鬥過程的縮影，「記載著漢代

---

§ 解麗霞：《揚雄與漢代經學》（廣州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456頁。

Jie Lixia, *Yang Xiong and Han Learning of Classics* (Guangzhou: Gguangdong renmin chubanshe, 2011), 456p.

\* 臺南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。

Assistant Professor,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,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ainan.

經學在經典淵源上從『專究一經』到『數經兼通』、在解釋資源上從『以儒解經』到『儒道互補』、在解釋方式上從『固守章句』到『訓詁大義』、在解經目的上從『學為利祿』到『經為立法』的發展印跡」（頁12），並歸納出他「要合五經」的經學立場、「《易》為經首」的經典認知以及「約卓艱深」的釋經原則，不僅是由今文經學過渡至古文經學兩種詮釋範型的樞紐，又成為漢代象數易學跨越到魏晉義理易學的關鍵。

如此一來，「模仿」本身就是種詮釋的形式，承載著揚雄對儒家經典的判讀，藉由這種形式，揚雄緊跟著時代學術潮流之遞變並作出適當的回應，他察覺了儒家經典被神秘化與繁瑣化的困境、儒家思想被諸子學說削薄之後的浮動人心，並掌握到迥異於眾見的「真孔子」，甚至隱然透顯出「六經注我」的前衛書寫心態（頁32、142-148）。「模仿」既非章句亦非訓詁，卻又結合了章句及訓詁，因此，儘管揚雄沒有直接說明經典裏的文字，甚至抽換了其間的符號系統，然由於議敘體制的互相映照，使他的撰著仍可清楚地表現出所依附、所指向的原典，依舊能夠達成詮釋的目的。

若從創作的立場視之，則揚雄的撰著無論再如何精深厚重，都無法抹去它沿襲前人的事實，只能算是次級的書寫行為；若從詮釋的立場視之，則揚雄開發出一套嶄新的義證模式，規劃出極為大膽先進且充滿巧思的演繹型態，連帶地傳達了自己有別於眾人的閱後經驗。因此，從「作」到「述」的轉折，除了突顯《太玄》、《法言》溶蝕了文類邊界，並造成揚雄思想由子學向經學的位移，更是對他在中國學術史之價值的重估。這樣的研究取向也與揚雄的自我定位相吻合，揚雄曾云「其事則述，其書則作」，<sup>1</sup>對《太玄》等撰著提出極為曖昧的定義，意謂著他摹寫時原即含藏越界、跨類的預設，也使其擬構具備了溢漫既定領域的條件。早在千百年前，揚雄便已體認到親手完成的文本並非封閉自足的，而是接受了整個傳統的共同資源後，在經典的影響下進行論說，故文本內部揉和著對自己對經典的理解；揚雄也覺察到自己汲汲於字裏行間所抉發的意趣，總不免攙入個人主觀的想像，因而對經典的詮釋即裹蘊了生機勃然的創造力。是故

1 揚雄：〈問神〉，收於《法言》（臺北：世界書局，《新編諸子集成二》，1972年），第5卷，頁14。

揚雄所謂「作」與「述」乃存有彼此引生、扭結難辨的寓涵，而他也期許自己的書寫同時含括這兩種向度。

關於揚雄的評價，宋代之前多予贊譽，宋代以後則以貶抑為主，而近代學者應屬徐復觀的討論最具開創性，影響後人研究極鉅，本書也時常援用並加以擴充。由於模仿了經典的體制，使揚雄獲得「稽古」、「剽襲」甚至「僭竊」之類的批判，<sup>2</sup>甚至比宋元時期疑經、改經的學者受到更嚴厲的指責，因此要確實進入揚雄的思想，就不能不去探索他執意「重複」的目的究竟是什麼？徐復觀認為揚雄「〔……〕是要在各類著作之中，選定居於第一位的目標，與古人相角逐」，<sup>3</sup>在這樣的理解下，揚雄之所以「重複」乃是為了「重設」，具有積極與古聖前賢學習再挑戰的意味，一洗他「鮮所發明」、缺乏見地之類的刻板印象，但尚未能改變人們質疑揚雄以文字探觸神聖閭限的資格。因而在本書的陳演中，揚雄完全從「作」這個位置退了下來，他之所以「重複」乃是為了「重整」，是自願去背負輔翼儒門這一重責大任，希望把因章句之學而損毀的經典本義加以修復補飭的謙沖君子。作者強調揚雄雖脫離了傳統主流的詮釋架構，但《太玄》、《法言》等撰著仍以五經為其內核來展開解說，這很可能是首部以揚雄為經學家且作為討論主軸而完成的專書。

當然，歷來也有部分學者認為揚雄的撰著具有豁顯古聖志識的用途，例如司馬光云：「作《玄》所以準《易》〔……〕然《易》，天也；《玄》者，所以為之階也」，<sup>4</sup>指出《太玄》正是幫助讀者洞燭《易經》的先導，而焦竑曰：「已乃取《法言》讀之，其紬六經，翊孔顏，義甚深」，<sup>5</sup>亦肯定《法言》內存開喻儒家理念的價值。由此便能看出古代學者

2 「稽古」之說，見《文心雕龍》〈銘箴〉，劉勰對揚雄多所稱美，故此處採取持平的語氣陳敘其寫作特質；「剽竊」之譏，如王世貞《古今人物論》指譏揚雄「剽襲之跡紛如也」，並貶棄其文艱澀的風格；「僭越」之斥，如明代薛瑄云：「揚雄之《法言》，王通之《續經》，皆以孔子自擬，二子非特必知聖人，亦不自知為何如人矣」。

3 徐復觀：《兩漢思想史（卷二）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3年），頁466。

4 司馬光：〈讀玄〉，收於揚雄（撰），司馬光（集注）《太玄集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1年），頁2。

5 焦竑：〈楊子雲始末辯〉，收於《焦氏筆乘》（明萬曆丙午34年〔1606〕，謝與棟刊本），第2卷，頁35。

維護揚雄的敘述策略之一，就是將他安排在芸芸「述者」的行列裏，從而降低揚雄因模仿典籍所給予旁人的傲慢感受。但是，釐析其撰著的詮釋功能，與本書將之全然等同於注、疏、箋、正義等詮釋體例，仍有一定程度的差距，作者即是在前敘觀點的基據上，以新的論證語言把揚雄之撰著與漢代經學的關聯推衍至極致，故書中捨棄了傳統那種籠統而簡短的陳述句，採取極富條理而充滿雄辯的文辭，廣徵博引，牽動讀者不再依循經學的一般涵義來判斷揚雄，於是揚雄對儒家典籍的參贊乃被演塑成一種特殊的解碼規則，同時也被編組成一個龐大而靈活的辯證體系。

本書嘗試透過揚雄的個人思想，來再現漢代今古文經學的起落迴圓，又藉由漢代今古文經學之間的拉鋸變換，來印應揚雄不斷自我反省、自我超越的歷程，此種操作使其存在及撰著出現的時機都充滿強烈的象徵性。在儒家經典詮釋史裡聲名並不顯赫的揚雄，所代表的就是今古文之爭被搬上政治檯面、欲理還亂的尷尬時期，其意義即是在混淆與互涉互動中產生的，故「錯雜」、「複合」或許就是對他最貼切的形容詞。因此，作者在梳理揚雄的經學傾向時，並不像過去的研究者那般，嘗試將之安放於今古文任何一端，而是儘量呈顯他與兩方或明或晦的關聯，把焦點聚束在漢代經學光譜之間無法截然劃分的中央模糊地帶，暗示著從各種化約的標籤背後，還能開掘出更加細緻的交相滲透、持續砥磨之動態。沿順這條路徑，作者修訂了部分研究成見，提出令人耳目一新的觀點，例如以今古文學者排列的經典次序之差異，來說明揚雄為何選擇《易》作為自己經學建構的依據，同時綜述《易》在漢代幾度增補、不斷變遷的狀況，對往昔多以定型的現本《易經》審視《太玄》之謬誤提出駁斥。又如，揚雄對讖符的批判是其頗為重要的學術成就，但本書由他對天地之數的生成、大衍之數的詮釋，申論揚雄與《易緯》仍有相當程度的淵源，強調揚雄未能完全脫離漢代的公共知識，並引以為「讖、緯迴別」看法的例證。總而言之，作者盡力避免將漢代經學描繪成二元對立明確且固著的空間範疇，企圖呈現一種容許協調、承認遊移的拓樸觀。

本書正文部分共分成五章，前三章基本上以時代先後為序而逐步開展，後二章則以個案對比的方式，重新爬梳揚雄學說和今古文經學的關係：

第一章從西漢今古文之爭的學術境遇談起，將揚雄輟賦之原由與外圍的經學重心變遷相牽合，認為揚雄所處之經學時代，解決問題的首要措施不是發表新論，而是全力糾偏，此種背景影響了揚雄的解經型態。過去罕少把揚雄當作經學家來專門研究，對其經學傾向的歸屬，也有今古文經兩種不同的看法，作者折衷於馮友蘭、王青等學者的見解，強調揚雄不可能純屬古文經學或今文經學，應處於兩者之間，為後面即將展開的幾個章節鋪底，同時點出揚雄將「五經」視為一個「類概念」來仿效，而非指稱具體的特定經典，內具「以五經為全」的整體性思維，以及與諸子界分的學派意識。

第二章開首即質疑歷代多數學者受班固「擬《易》作《玄》」之說的牽引，時常不自覺地展開「以《易》求《玄》」的自然誤讀，總是極力尋找《易》之經傳與《玄》之經傳的「一一對應」關係，並從西漢《易經》的內容與結構來論證此種對應的不可能。作者推判《太玄》其實採取了「經自經」的模仿方式、「傳自傳」的解《玄》方式，因此可以再更細緻地劃分，強調《玄》經之書寫目的是「在理解的基礎上自覺地表達聖人的本義，通過採用和經典一致的形式回歸經典」（頁75），最終將《易經》詮釋為一套新的曆法；但《玄》傳卻非《易》傳的模仿，主要用意為透過羽翼《玄》經，在讓讀者明瞭《玄》經的基礎上，幫助它更好地闡明《易》理。如此一來，就加重了《太玄》本身的詮說比例，使之成為漢代解經方式的一大變革，故此章其實是全書最核心的部分。

第三章探討《法言》在漢代經學轉向裡所扮演的角色，藉由揚雄模仿《論語》來思索其「棄經從傳」的原因為何？由經學環境來看，此與西漢末年《論語》地位提昇有關；在個人心態上，這意謂著揚雄由默然自守轉為積極以言立法，企圖還原被今文經師所神化的孔子，通過樹立新的孔子形象來辨別經術。除此之外，揚雄由「儒道互補」的學術方位逐漸轉向醇

儒，並明顯展露出在《太玄》時期未呈現出來的批判力，嘗試利用另部撰著以解決當下存在的問題。作者認為《法言》採取了「經傳注我」的釋《論》方式，往往借用五經來從事對《論語》的詮解，且推導出「變其文」、「解其義」、「擬其旨」等三種書寫方式，同時指出揚雄對《論語》的解釋經常是帶有選擇性的。

第四章、第五章精細地探討在先前幾章的格局限制下所無法開展的命題。第四章分析揚雄與今文經學的關係，主要針對孟京《易》學、董仲舒《春秋》學、讖緯學說與揚雄思想之同異處來立論；第五章則綜理揚雄與古文經學的出入，透過「學為道」與「學為術」兩個方向來說明揚雄與劉歆、王莽之間的差異，接著陳演揚雄如何沿襲費直的《易》學取徑，兼談漢末魏初荊州學派重要學者宋衷對《太玄》的發揮，最後將揚雄與魏初玄學聯繫起來。此二章大抵以外部材料當作內部材料的佐證，藉由與各經學家特徵的對照，一則突顯了揚雄觀點的質性，二則再度確認揚雄撰著的詮釋性格，將之編進漢魏時代巨大的學術網絡裏，同時強化全書的基本設定。書末又附錄了〈《太玄》史料匯集〉，詳盡地蒐羅歷代學者對《太玄》的評論與各家注的序、說，可為後來的研究者開路。

整體看來，本書聚焦於《太玄》、《法言》此二撰著與漢代詮釋範式的衝突之上，從而展示揚雄在建構新的範式過程中如何與漢代經學體系對話，為研究者提供了一個特別的閱讀視野。作者充分結合其他學者的研究心得，並勇於對各種見解進行反思，將揚雄鎖定在「經學」這個學術論域的結果，並未窄化、簡化揚雄投注於哲理的成績，反而從側面突顯了他在思想史上的貢獻。

然而，當揚雄的模仿被視為一種確定的解經模態，即是在中國古代詮釋史裡突然插進一種前所未見的揭闡形式，沒有沿承亦無任何後繼，很直接地衝撞了人們長久以來的認知，這是本書最值得仔細閱讀的重要觀點，卻也可能成為它論述上的致命傷。以傳統《易》學而言，大約可區劃為象數、義理、圖書三種類型，<sup>6</sup>儘管作者將揚雄《太玄》對《易》「接著講」

6 參考屈萬里：〈自序〉，《先秦漢魏易例評述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69年），頁1。

而非「照著講」的詮釋，訂立為介於兩漢象數與魏晉義理之間的方法，但仍無法辨明《太玄》如何在完全不徵引《易》之文字和變更符號系統的情況下展開思想的抽繹？所翻演的又是經典哪個部分的概念？由《論語》學、《春秋》學的角度來看《法言》也都不免產生此類問題。換句話說，以揚雄的撰著為詮釋五經之書這個理論框架雖然能夠建立，一旦回歸文本的實際操作中，就難以驗證其詮釋效度。<sup>7</sup>同時，作者針對「述」這個立場來解析揚雄之撰著，儘管彌補了過去學者多就「作」這個立場來談議的缺憾，卻也陷入另層偏頗，違反了揚雄嘗試蘊含於篇章內的雙重性；不過，本書之所以能推導出許多獨特的見解，很大一部分又必須歸因於作者採取了這樣極端的視角，故讀者在觀閱時便需要先將質疑懸擱起來，方可進入且較妥貼地適應其理路。事實上，揚雄云「其事則述，其書則作」除了慮及創發與詮釋相互為用的狀態之外，更別具深邃的寓意，自有其詭譎的理論基礎，他的撰著所宣解的對象並非五經，而逆溯至究竟的宇宙本體及規律，但在面對不斷增加的人工書寫時，亦認為《太玄》、《法言》足以成為各家學習的後起典範；相對地，五經若分別以超越或歷史現象的角度來看，也會產生屬「述」、屬「作」的差異——此語點出揚雄對孔子「述而不作」原有不同於眾人的體悟。作者盡力填平了往昔研究的空闕，但能否從中再找到一個平衡點，使其思考成果毋須在讀者「懸擱質疑」的前提下被接受，並讓關於揚雄的討論不總是居於一偏，應該是今後必須解決的重要課題。

其次，無論就《太玄》或《法言》而言，本書對揚雄為何採取「模仿」這一形式來從事詮釋的原因，始終無法交代得很清楚。除了反映當代經學之轉變外，作者認為《太玄》的發展，主要源於揚雄對「簡易」的闡解型範之追求，而《法言》則是在整飭「眾言淆亂」局面的使命感下產生的，但這些理由均無法說明此種詮釋方法出現的必然性。揚雄的模仿行為從少時製鑄辭賦即已展開，直至後來的「卿尹」、「州箴」及《訓纂》等

7 馮樹勳在總結歷代學者對《太玄》與《易》之關係時曾云：「謂揚雄羽翼六經者可也，謂其專為闡《易》而草《玄》，則未可必也」，應該還是比較持平的看法。參考馮樹勳：〈《太玄》與《易》的「殊塗同歸」關係〉，《政大中文學報》，第17期（2012年6月），頁51-92。

篇章，都摹擬了古今知名的作品，然只有《太玄》及《法言》兩部撰著被特意標舉出來，與注、疏等詮釋方法相配附，也就割裂了揚雄本身的書寫歷史。由於知識的範圍、規律與慣用體例往往是個人精神的某種表徵，故揚雄之所以一再選擇「模仿」當成自己發聲的依憑，其擔負的功能為何，可能還是得沿著他情感思想的脈絡來從事全面的觀察。第三，作者使用的外部資料遠遠多於對揚雄文本的分析。或許是受制於《太玄》的語言艱澀冷僻，而《法言》的文字又較為疏略零散，因此這幾乎是近代揚雄相關研究一致的現象，諸如「玄」的意義、《太玄》的世界圖式、人性論、「時」與「中」的哲學概念、美學思想等，都被一再重述，圍繞在幾個固定而高度開發的議題上。本書著力於探討《太玄》及《法言》的詮釋模態，在此方面屢次表現出頗為新穎的看法，但對這兩部撰著本身內涵的挖掘並未見明顯的突破，這也是作者還能夠更深入處理的地方。